

宁乡市金洲新城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我单位为市直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设综合管理部、资源保护部、项目服务部、招商合作部、财务审计部、社会事务部、国土规划部 7 个部室，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26 名，主要职能如下：

1、加快金洲新城建设开发，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负责金洲新城建设开发的组织、协调、统筹、管理、实施区域规划、招商引资、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和项目工程建设等。

2、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森林公园保护、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香山国家森林公园的实际情况，制订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3、负责对香山国家森林公园内的资源(包括人文资源和自然资源)依法进行保护，并推进招商引资工作。

4、负责组织香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及专项规划的编制、审批呈报和组织实施；负责组织香山国家森林公园分期保护建设计划的编制；负责香山国家森林公园环境综合治理。

5、负责对香山国家森林公园内各景区建设的选址、方案设计进行初审;审查、监督香山国家森林公园范围内的有关工程建设项目。

6、负责香山国家森林公园的合理开发和利用,以及基础设施和其他公共设施的保护管理,改善游览服务条件;统一对香山国家森林公园内观赏、游览、旅游等服务经营活动进行准入审核和管理。

7、负责香山国家森林公园内山林、植被、绿化、物种资源保护与管理和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及防止水土流失等工作;负责审查公园内的林木更新抚育采伐方案。

8、贯彻执行国家、省、长沙市关于湿地公园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市林业局组织编制金洲湖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和管理计划,经批准后配合实施。

9、负责金洲湖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湿地资源调查、监测和评估工作;承担湿地公园内有关建设项目审查的技术性工作;配合市林业局、相关职能部门及所涉园区、乡镇(街道)做好湿地公园水源水质保护、环境卫生、绿化养护等工作。

10、配合做好金洲湖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的执法工作。

11、负责金洲湖湿地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年财政预算收入972.31万元，预算支出972.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4.39万元，其他支出107.9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基本支出519.6万元和项目支出344.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8.81万元，比上年度减少50.37万元，主要是人员异动，经费减少。公用经费60.73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56.66万元，是厉行节约，控制费用，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所致。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香山公园、金洲湖湿地公园的防火巡护、物业管理、生态保护、金洲新城建设宣传推介等项目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 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

2024年财政年初预算67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8.34万元，公用经费56.86万元。年度预算调整后为52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458.87万元，办公费、印刷费、培训费、邮电费等公用经费63.73万元。实际支出与调整后预算支出金额一致。

2. 基本支出的资金管理情况

(1) 保障机关运转、履行职能职责整体情况

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建立健全工作规范、责任制度和评价机

制，明确职责分工，按照我单位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规范管理执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效能。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

（2）机关“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5万元，实际总支出4.14万元。经费支出情况：公务用车保有量1台，与上年对比无变化，运行经费预算4万元，全年支出3.95万元，比上年增加0.16万元，增长4%，是因为公务车外出巡查次数有所增加，增加了部分运行经费；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接待费财政预算1万元，全年支出0.19万元，比上年减少2.74万元，减少93.51%，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相关条例，建设节约型机关，公务活动从简，减少金洲新城项目招商、调研、考察等接待费用。

总之，全年严格以预算为基础指导目标，以“增收节支，确保运行”为契机，积极推行公车改革，制定和完善各项制度，开源节流，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2024年初项目支出财政预算162万元，年度预算调整后为449.71万元，实际项目支出449.71万元，实际支出与调整后支出金额一致，主要用于香山公园、金洲湖湿地公园的防火巡护、生态保护、灾害防治、安全生产、金洲新城建设等项目支出。

2. 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单位项目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资金名称	调整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备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59	175.59	
其中：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62.59	162.59	
机关服务	13	13	
(2) 节能环保支出	102	102	
其中：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0	10	
森林管护	92	92	
(3) 城乡社区支出	16.4	16.4	
其中：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经费	16.4	16.4	
(3) 农林水支出	115.72	115.72	
其中：湿地保护经费	83.8	83.8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经费	31.92	31.92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	40	
其中：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	40	
合计	449.71	449.71	

3. 项目资金的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我单位内部财务财产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付款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单位项目严格按照立项规定和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首先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研讨、比对，进行现场查看，收集资料，报单位领导班子决议，通过领导班子会议决定启动项目，并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成本费用、质量等。通过竞争性谈判等合适的采购方式选定成交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认真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管理。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主管领导和业务负责人员，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制度和措施，相关部室对乙方单位进行了严格的考核管理，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督促整改，确保高质量的完成任务，每个项目严格按照采购要求成立三人以上的验收小组，合同验收合格后方可走流程付款，工程类的合同都要求有工程签证单，付款留有质保金。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固定资产配置严格遵照《宁乡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资产配置管理规定》执行，添置办公资产实行报告制，向综合部申报配置计划，报市国资局审核批准后，由综合部统筹购置并验收入库。单位所属所有资产，实行部室负责制，由综合部全盘进行资产条码管理，已登记在册到个人使用的固定资产，在人员调整时需进行交接手续，报综合部进行台账管理。

我单位资产主要有房屋及构筑物、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及家

具用具。其中房屋及构筑物为金洲湖湿地公园的宣教中心和访客中心，设备中有一台公务用车，还有电脑、打印机等，办公家具具有沙发、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做好日常管理，强化责任意识

制定和完善了财务规章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加大财务基础工作建设；强化财务管理，兢兢业业做好各项工作；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认真积极组织、协调单位政府采购，高标准完成了单位采购任务。

（二）合理安排收支，确保预算执行进度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及财政部门的部署，加强组织管理，尽量合理安排收支预算，及时调剂指标，正确使用好资金，做好预决算，确保预算进度与财政要求一致。

（三）单位中心工作高效推进

一、全力推进片区开发建设，金洲新城加速崛起

1.规划体系不断完善。一是规划层级更加完善。以构建“双城双区”格局和打造产城融合示范区为规划目标，以“打造1个片区、完成2个基础、开展3项研究、实施5个项目”为重点，统筹城区园区景区，注重产业导入和招商项目布局研究，完善整体规划构架和规划层级。**二是规划成果更加丰富。**完成了金洲新城战略规划、城市设计、起步区控制性详规等总体规划及“金洲项链”、泇水

湾片区“绿肺”、骨干路网道路绿化概念景观及节点打造、曾家河风光带景观概念规划等专项规划成果，其中《宁乡市金洲新城核心区城市设计方案》获得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湖南省 2024 年底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案例一等奖”。**三是规划研究更加深入。**以向先进发达地区借鉴学习提升规划建设水平为契机，优化完善了城市防洪排涝和排水工程、核心区竖向及片区土石方平衡两个专项研究；优化提升了金洲湖片区城市设计、金洲新城产业发展研究等 6 个专项规划；新增滨江水街规划、文教卫资源优化布局、金洲新城用地管控等 3 个专项研究。

2.项目建设如火如荼。**一是序时完成年度投资任务。**2024 年度片区铺排重点项目 80 个，总投资 228 亿元，1-11 月累计完成投资 210.2 亿元，达年度计划的 92.2%。**二是“两纵两横一路”基本建成。**沿河北路已建成；发展路经开区段完成部分桩基，滨江路至岳宁大道段完成全线水稳，开始摊铺沥青面层；发展大桥完成主桥墩桩基，加速桥柱建设。华强路北延线北段已建成，南段正在摊铺沥青面层；洩东大道一期已完工；玉潭东路延伸线完成两层沥青面层，跨曾家河桥完成架梁进入桥面工程；新城发展框架全面拉开。**三是重点配套项目加快推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实现并网发电；长郡金洲新城中学学生宿舍、综合楼、教师公寓建成投入使用，狮子山水厂完成大部分基础配套，加快主体工程建设；工人文化宫完成规委会审查，正在进行设计；金洲新城污水处理

厂已完成可研评审、地勘，进行设计招标和用地报批；香山竹海项目完成备案、环评、洪评，规划方案待上规委会审查。

3.资金要素全力保障。一是积极争取“两路”专项补助。G240 改道项目已纳入省十四五中期调规库，拟重新包装申请 2025 年超长期国债；宁乡城郊至白马桥公路项目工可报告已呈省厅，预计可争取 2.12 亿元专项补助资金。二是全力推进 EOD 项目融资。EOD 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国家环保部审批，可融资 13.5 亿元，正由城发集团牵头对接融资；洩水流域生态修复与整治工程项目已完成可研报告和项目申报，待省环保厅审核通过后再报国家环保部。三是成功发行一批债券。超长期国债方面，新城范围内长郡金洲新城中学、楚天科技、星邦智能国际智造城、城区污水处理等项目获批国债 3.8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完成 2024 年第一、二批、三批项目申报，已通过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审批专项债 22.18 亿元，已发行到位 10.35 亿元。

4.招商引资成效显著。一是围绕片区开发积极包装策划项目。年度统筹发布金洲新城未来产业科创园、城市中央客厅等重大招商项目 20 余个，接待客商 30 余批次，外出招商 10 余次，积极推进片区开发合作、EOD 项目等项目。二是紧盯产业导入着力招引项目。文旅产业方面，实现港信文旅成功签约童牧谷项目，完成了湖南中医药大学新校区及附属医院项目初步合作方案制定，促进了中建八局文旅博览公司对香山公园及金洲湖公园项目开发。

工业产业方面，与省能源集团就光伏发电、抽水蓄能、电化学储能站项目进行全面洽谈；推进圣湘生物等项目落地。**三是紧扣主导产业全力招大引强。**通过科学制定片区年度招商计划，统筹加大“策划式招商”力度，积极开展“移苗计划”和“敲门招商”。全年片区内新引进 10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19 个，合同引资 819 亿元，其中海信长沙智能制造综合生产基地及区域性研发销售中心项目投资规模达 100 亿元，晶瓷新材料纳米微晶陶瓷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新型 SEV 智能电动车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光伏组件一体化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达 50 亿元。

二、切实加强两园保护管理，生态环境持续提质

1.香山公园资源保护措施有力。坚持香山公园森林防火工作常态化，切实加强人防、技防、物防等多种措施，实现连续 15 年无森林火警火灾发生；实现控建拆违严管理，与部门、镇、村各级沟通协作，实现 2024 年无一处违法图斑，无一例违法违规建设行为及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不力的情况。落实生态资源严保护，开展了 24000 亩竹蝗防治，降低虫口达 90%；对香山约 300 亩山林进行生态改造，确保了公园生态安全，得到了省市林业主管部门领导和省森防专家的充分肯定。完善设施维护提品质。完成了园区宣传展板修缮，景区 29.8 公里公路的积雪杂物等清理，塌方护坡和急湾路段护栏加装，自来水入户等工作，公园品质不断提升，

工作得长沙市委书记吴桂英及市长周海兵同志充分肯定。

2.湿地公园生态建设效果显著。强化宣传，努力提升湿地保护意识。制定合理年度宣教活动计划，利用“世界湿地日”“爱鸟周”“世界生态日”“环保日”等节点开展主题科普宣教活动 11 次，保护湿地重要意义深入人心。加强监管，确保生态安全。配备较先进完善监测设施，对公园生态情况进行紧密监测，全年无湿地资源侵占损毁行为发生。修复湿地，保护生态资源。坚持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完善的湿地修复计划，投入资金约 100 万元，对公园水资源、鱼类资源进行了有效保护，及时清除加拿大一枝黄花外来物种，确保湿地公园生态平衡。

三、夯实生产安全底线，确保发展平安稳定

1.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力度。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突出安全生产事前防范要求；强化日常监管，防微杜渐，全年多次开展安全生产普查，及时消除森林公园火灾安全隐患，限时整改检查发现的问题，严格执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强化安全隐患“零容忍”，确保“三校一景区”平安稳定。

2.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采用多角度，多途径的方式宣传安全生产，不断提高干群知晓率和监督力；加强应急队伍的应急演练，增强硬件软件能力配备，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专职人员的安全处突能力，为片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安全环境。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执行比较到位。全年完成预算执行率达96%以上。

2. 预算管理较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 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较本年预算和以往年度支出数有所下降。

(2) 政府采购执行严格按照《采购法》和采监办政策法规规范执行。

(3) 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 资金使用合规：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预决算信息公开：一是按规定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 履职效益

经济性分析：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额度控制成本、节约各项资金开支；

效率性分析：对各项工作的完成进度及质量等情况及时进行跟踪与反馈。

有效性分析：认真完成对各项资金支出、使用效果等指标的分析，并成立相关督查小组，加强对各项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监督。

可持续性分析：对各项资金支出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针对不足的地方，努力改进和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和制度，做到各项资金支出的可持续发展，提高部门整体绩效。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编制绩效导向性有待加强；二是部门预算编制和单位财务管理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内部审计监管，特别是项目审计，严格按照招投标和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规定的程序，从严管制，从项目的预算、立项、

招标投标采购、现场监管到结算审计，全程监管，坚持依法依规依程序公开、公正、公平执行。

3、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5、建议财政部门的各项软件尽快完善和提升，取数和编报更加自动化，减少手工操作和错误率，节省时间，减少财务人员的工作负荷，提高财务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